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United Laborato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33)

部分贖回於二零一六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發出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一六年到期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美元（「**美元**」）結算的本金額總額人民幣79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債券**」）。除另行界定外，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債券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根據債券持有人的選擇，按有關債券人民幣本金額之等值美元加上截至指定贖回日期的累計利息所計出的贖回價，贖回債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債券（「**債券持有人的選擇權**」）。

本公司已收到債券持有人行使選擇權的通知，要求本公司贖回部分債券，所涉債券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92,600,000元。根據債券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以總額人民幣722,225,000元的等值美元（即債券的本金額加上有關累計利息）贖回本金總額人民幣692,600,000元的債券。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部分贖回債券後，仍有本金總額人民幣 97,400,000 元的債券尚未償還，該款項的到期日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

承董事會命
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海山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海山先生、梁永康先生、鄒鮮紅女士、朱蘇燕女士、方煜平先生及蔡紹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品文先生、黃寶光先生、宋敏先生及傅小楠女士。